



汉诗中的民俗文化及其功能

A Study of Folk Culture and its Function in Han Poetry

梁慧佳

LEONG HUI JIA

15ALB01987

拉曼大学中文系

荣誉学位毕业论文

**A RESEARCH PROJECT SUBMITTED IN
PARTIAL FULFILMENT OF THE REQUIREMENTS FOR
THE BACHELOR OF ARTS (HONS) CHINESE STUDIES
DEPARTMENT OF CHINESE STUDIES
UNIVERSITI TUNKU ABDUL RAHMAN
SEPTEMBER 2019**

汉诗中的民俗文化及其功能

**A Study of Folk Culture and its Function in Han
Poetry**

目次

宣誓	ii
摘要	iii
致谢	v
一、绪论	1
(一) 研究动机	1
(二) 前人研究成果	2
(三) 研究方法	3
二、汉诗的服饰民俗文化	5
(一) 汉诗反映的服饰民俗概况	5
(二) 汉诗中服饰民俗的功能	11
1. 借配饰以表达男女之情	11
2. 借服装写汉代女性之美	14
三、汉诗的经济民俗文化	18
(一) 汉诗反映的经济民俗概况	18
(二) 汉诗中经济民俗的功能	22
1. 反映汉代男性娶妻审美	22
2. 反映群众百姓的苦与乐	25
四、汉诗的饮食民俗文化	27

(一) 汉诗反映的饮食民俗概况·····	27
(二) 汉诗中饮食民俗的功能·····	34
1. 饮食民俗的文学功能·····	34
2. 揭露百姓的生活百态·····	35
五、结论·····	38
六、参考文献·····	40

宣誓

谨此宣誓：此毕业论文由本人独立完成，凡文中引用资料或参考他人著作，无论是书面、电子或口述材料，皆已注明具体出处，并详列相关参考书目。

姓名：梁慧佳 LEONG HUI JIA

学号：15ALB01987

日期：2019 年 8 月 3 日

论文名称：汉诗中的民俗文化及其功能

学生姓名：梁慧佳

指导教师：叶秀清师

校院系：拉曼大学中华研究院中文系

摘要

本文以民俗作为研究视角，通过“文献分析法”和“纵向研究法”的相互配合，探讨汉诗的服饰、经济和饮食三方面的民俗文化。“文本分析法”则用于分析上述民俗在诗中的功能。本文共分为五个章节。首章为绪论，会阐释民俗文化的涵义、论述研究动机、整理与本文相关的前人研究成果。同时，此节也将详细说明本文的研究方法。

第二章则是汉诗的服饰民俗文化。首节将探讨汉人的服饰装扮。经过笔者使用“纵向研究法”对比后发现，一些在汉诗中被提及的配饰，实际上是到了汉代才出现的女性配饰。次节则是论述诗中的服饰民俗在抒发情感与反映审美两方面的功能。

第三章为汉诗的经济民俗文化。本章的第一节会说明汉代仍重视农桑活动的缘由，而在第二节中会探讨经济民俗在诗中所发挥的功能——反映汉人娶妻审美与反映百姓的情感。

第四章为汉诗的饮食民俗文化。此章的第一节会说明汉人所食用的食物种类与饮品。第二节则是论述饮食民俗在诗中的功能——文学功能与实录社会现象。

第五章为结论，主要是针对全文中的服饰、经济、饮食民俗文化的功能进行总结。

【关键词】 汉诗、服饰、经济、饮食、民俗文化、文学功能

致谢

历时将近三个月的时间终于将这篇论文完成，论文的完成也象征着学士生涯已接近尾声。首先，非常感谢论文导师——叶秀清老师的悉心指导。从开始选题直到完成整篇论文，叶老师一直都尊重我的看法，并以我的看法为先。当我的看法有所不足时，叶老师也会从不同方面提出她的看法与建议，让我受益不浅。此外，感谢老师愿意利用自己的私人时间，细心批改我的论文并提出修改建议，使得我的论文更加完善。

按照课纲规定，原本这篇论文该在上学期完成。为了避免在大学生涯留下遗憾，最终我做出了延迟毕业的决定。我非常感激父母的谅解与鼓励，让我最终有勇气迈出这一步。最后，感谢我的朋友在我低落时，给予我精神上的支持，使得我顺利完成论文写作。

一、绪论

“民俗”是指民间风俗，是一种由广大百姓所创造、使用和传承的生活文化。根据学者钟敬文的解释，民俗所牵涉的范围非常广泛，从社会的经济活动、不同的物质文化、制度等都是民俗的一部分。（钟敬文，1998：5）“民俗文化”则是民间广泛流传的各种风俗习尚的一个总称。（陈金章，2007：2）班固曾于《汉书·艺文志》提及汉代乐府机构收集乐府诗是为了“观风俗”。由此可见，汉诗必然也能反映当时的民俗文化。

笔者在本文中以逯钦立《先秦汉魏晋南北朝诗》和郭茂倩《乐府诗集》所收录的汉诗为研究范围，以服饰、经济和饮食为视角，探讨这些民俗在诗中的功能，从而了解为何这些民俗会被收进诗中。

（一） 研究动机

笔者素来对中国历史文化深感兴趣，因为能够透过文字的叙述去了解并想象当时百姓的生活方式。从班固对汉乐府诗的评价得知，汉乐府诗具有观风俗的特质。因此，若欲从汉诗去研究当时的民俗文化是一个可行的研究课题。

此论文最大的难处在于这类的汉诗研究已并非一个新题，因为已有不少学者做过相关研究。倘若笔者只是以结合史料的方式来研究汉诗中的民俗文化，

这会造成笔者与前人所取得的研究成果重叠。因此，本文将把诗中的民俗文化与文学作品紧密挂钩，进行深入的研究，探讨民俗文化在诗中的多种功能。汉诗的数量虽然众多，倘若欲研究汉代民俗在诗中所发挥的作用却并非易事。这是因为当时仍是诗歌的萌芽期，诗中也较少有细致描写的部分，因而一些民俗事项在诗中也只是起到客观记史的功能。倘若欲要分析民俗文化在诗中所发挥的其他功能，这确实有些许挑战性。

（二） 前人研究成果

学术界中与汉诗相关之研究历来众多，因而此节只会整理以民俗作为视角的汉诗研究。此类研究主要以汉乐府诗居多。笔者认为这类研究大致可分为两类：第一种类型为单纯研究汉诗中的民俗文化，整体研究更倾向于汉代历史文化研究；第二类的研究则是把诗中的民俗文化与诗歌紧密钩挂，进行深入的探讨。

其中郝英英〈从孔雀东南飞看汉服〉正是属于第一种研究类型。作者以汉代民俗作为研究视角，探讨诗中所反映的汉代服饰民俗，透过刘兰芝来了解汉朝女性的装扮。李暉的〈乐府诗《孔雀东南飞》与汉代婚姻风俗〉同样以刘兰芝作为研究对象来探讨汉朝的婚嫁民俗。学术论文方面，方海峰的《汉乐府与汉代社会》及赖志远的《两汉乐府中所反映之生活与民俗》主要是以文史互证方式进行研究。他们以汉代现存文献记载或出土文物为依据，证明诗中反映的汉代民俗确实为汉朝民俗无误。书籍方面，开婷婷《两汉乐府研究》中的一章，

即“第四章 两汉乐府与汉人生活”，结合各种史料及出土文物论述两汉乐府的物质风俗。张永鑫《汉乐府研究》中的“汉乐府是汉代社会生活的百科全书”也同样是通过结合史料方式，论述汉人在物质和精神方面的生活风貌。

根据笔者分析，较倾向第二种研究类型的有陈金章的《汉乐府民俗文化探微》。作者在探讨诗中的民俗文化之余，也略谈上述民俗文化在诗中产生的作用。例如汉代服饰民俗反映出不同阶级在衣着方面的审美追求。此外，朱琼娅的《汉乐府民俗文化及其美学阐释》则是在论述乐府诗中的民俗文化后，再进一步阐释这些风俗在诗中功能——反映汉人的审美价值观。管风华《汉代风俗文化与汉代文学》分别从汉代诗歌、赋、散文及小说，探讨汉代民俗文化对不同汉代文学作品所造成的影响。本文的研究方式也较倾向第二类型的研究，即论述汉诗的民俗文化后，会深入研究该民俗在诗中的功能。

（三） 研究方法

笔者在本文中将使用三个不同的研究方法，即“文献分析法”、“纵向研究法”及“文本分析法”进行论述。首先，本文将使用文献分析法，对所收集的资料进行整理与分析。文献分析法是指通过大量搜集所需文献资料，将所搜集的文献进行归类和分析，并提取研究所需资料。因此，笔者将会广泛阅读并搜集与汉代服饰、经济及饮食相关的文献记载，包括秦汉的文献和现代学者的专书、学术论文、期刊论文等。

笔者在搜集所需的资料后将使用纵向研究法，与先秦时期的民俗进行比较。笔者之所以不选择与秦朝的民俗进行比较，主要是因为秦朝现存的文献记载并不多。倘若欲进行纵向比较也颇为困难。因此，本文将以前秦时期的民俗作为对比对象，探讨汉诗中的服饰、经济及饮食民俗，是先秦时已存在或是汉代时才开始出现的崭新民俗。

“文本分析法”则是指从文本的表层，进入文本的深层，阐释被隐藏在文本里的深层涵义。因此，本文也会使用此研究方法解读诗歌作品，探讨民俗文化在诗中所产生的功能。

排除绪论章节与结语部分，本文中每章的首节会使用“文献分析法”和“纵向研究法”进行比较与分析，比较先秦与汉代两个不同时期是否拥有相同的民俗文化，因为民俗的其中一个特征就是具有传承性。本文中每章的次节则会使用“文本分析法”，分析与归类民俗文化在诗歌中所产生的功能，譬如实录社会现象、反映汉人的价值观、抒发情感与渲染诗歌氛围、奠定后世意象的文学功能等等。

二、汉诗的服饰民俗文化

笔者在此章节的首节将整理汉诗出现的服饰民俗，并以概括的方式进行论述。“民俗”中重要的一点就是——具有传承性。因此，笔者在此节也会厘清汉诗所反映的服饰民俗，究竟是否是汉代才拥有的民俗，亦或是从前朝继承而来？本章的第二节则会论述上述服饰民俗在诗中所发挥的功能。

（一）汉诗反映的服饰民俗概况

衣服		
服装种类	诗句	出处
襜褕	“美人赠我貂襜褕，何以报之明月珠。”	张衡《四愁诗》
襦	“民安作。平生无襦今五绔。”	《蜀郡民为廉范歌》
	“日旰兮不来，谷风吹我襦。”	繁钦《定情诗》
	“紫绮为上襦。”	《陌上桑》

	“广袖合欢襦。”	辛延年《羽林郎诗》
	“抱时无衣，襦复无里。”	《妇病行》
衣	“抱时无衣，襦复无里。”	《妇病行》
	“短而单衣裁至骭。”	《饭牛歌》
	“美人旖旎纷媮，柅霜罗衣兮羽旄。”	《琴引》
	“燕赵多佳人，美者颜如玉。被服罗裳衣。”	《古诗十九首》
	“穆穆清风至，吹我罗衣裾。”	《古诗五首·穆穆清风至》
	“裹衣蹇裳。”	《初平中长安谣》
纒	“平生无襦今五纒。”	《蜀郡民为廉范歌》
	“冬无纒，有秦护。”	《乡人为秦护歌》
裳	“裹衣蹇裳。”	《初平中长安谣》
	“燕赵多佳人，美者颜如玉。被服罗裳衣。”	《古诗十九首》
	“纨素三条裙。”	繁钦《定情诗》

	“著我绣夹裙。”	《古诗为焦仲卿妻作》
配饰		
发饰	“何用问遗君，双珠玳瑁簪。”	《有所思》
	“保用通音信，莲花玳瑁簪。”	《古绝句》（其三）
	“宝钗好耀首，明镜可鉴形。”	《赠妇诗》（其三）
	“头上玳瑁光。”	《古诗为焦仲卿妻作》
	“头上蓝田玉。”	《羽林郎诗》
	“何以结相于？金薄画搔头。”	繁钦《定情诗》
	“何以慰别离？耳后玳瑁钗。”	繁钦《定情诗》
耳饰	“耳后大秦珠。”	《羽林郎诗》
	“耳中明月珠。”	《陌上桑》
	“耳著明月珰。”	《古诗为焦仲卿妻作》
	“嫦娥垂明珰。”	《艳歌》

	“何以致区区？耳中双明珠。”	繁钦《定情诗》
手饰	“何以致拳拳？绾臂双金环。”	繁钦《定情诗》
	“何以致殷勤？约指一双银。”	
	“何以致契阔？绕腕双跳脱。”	
玉佩	“带我琼瑶佩，飧我沆韭浆。”	《古游仙诗》
	“何以致恩情？美玉缀罗缨。”	繁钦《定情诗》
香囊	“香囊系肘后。何以致契阔。”	繁钦《定情诗》

表一 汉诗中的服饰民俗。

发簪在汉代诗歌中是一种常见的女性结发头饰。《仪礼·士昏礼》郑玄注：“笄，今时簪也。”（十三经注疏整理委员会，2000b：88）由此可知，笄与簪乃指同样的头饰。《先秦汉魏晋南北朝诗》所收录的汉诗不见“笄”字，反而较常看见“簪”字，如《有所思》“双珠玳瑁簪”和《古绝句四首》“莲花玳瑁簪。”（逯钦立，1983：160，343）笔者认为饰品的称呼在某种程度上，实际上可以反映出两汉时期称作“簪”较“笄”更为普遍、常见，因为上述两首

汉诗都是称“簪”而非“笄”。反之，先秦诗歌却不见“簪”字。这种迹象无疑与学者郭必恒（2008）的说法相符，“一般来说先秦时叫笄，从汉代起簪的称呼比较普遍，但称为笄也不少见¹。”（79）从汉诗中可得知，一般女性的簪饰，或以珠宝类如珍珠，或以植物形状如莲花作为点缀之用。

《说文》曰：“钗，笄属”，因而发钗亦是用以结发的头饰。（许慎，2006：715）繁钦《定情诗》“耳后玳瑁钗”和秦嘉《赠妇诗》“宝钗好耀首”都有提及此发饰，说明“发钗”也是汉代女子的头饰之一。（郭茂倩，1998：1076；逯钦立，1983：187）其实，发钗是始现于西汉晚期，并在那时成为汉代女性的头饰之一。（郭必恒，2008：80）上述提及“钗”的汉诗皆是出自东汉人士之手，再加上笔者查询先秦时期的文献及文学作品中，并未发现“钗”或“叉”用以指结发头饰的相关记载。因此，笔者采信郭必恒的说法，认为“发钗”是至西汉晚期后才出现的女性头饰。

汉诗常见的女性配饰还有耳坠——“瑯”。根据《释名·释首饰》解释，“瑯”是穿耳而过的耳饰。从《释名·释首饰》论述可见，瑯原为外族女性的饰品。直至后来传入中原地区以后，才逐渐变成汉族女性的饰品之一²。汉诗如《京师上巳篇》“妃戴翡翠珥明珠”、《古诗为焦仲卿妻作》“耳著明月瑯”和《艳歌》“嫦娥垂明瑯”说明汉代时期无论是后妃或是一般百姓，都已有佩戴瑯的习惯。（逯钦立，1983：165，284，289）由于汉代以前并无记载有关

¹一些汉代书籍也有将“簪”称为“笄”的说法，如《盐铁论》“古者，男女之际尚矣，嫁娶之服……骨笄象珥，封君夫人加锦尚褻而已。”（王利器，2008：354）

²《释名·释首饰》曰：“穿耳施珠曰瑯，此本出于蛮夷所为也。蛮夷妇女轻淫好走，故以此琅瑯锤之也。今中国人效之。”（刘熙，2008：162）

“瑯”的事迹，因此笔者认为瑯或许是汉代中原女性才佩戴的耳饰。否则，汉代刘熙的《释名》岂会言瑯是“今中国人效之。”（刘熙，2008：162）

《释名·释衣服》曰：“凡服，上曰衣……下曰裳。”（刘熙，2008：165）

由此可见，“衣”与“裳”是泛指所有上身衣服和下身衣服的一个统称。单衣和复衣是分别对应不同季节所穿的衣服。一般有表无里的称为单衣；有表有里的衣称成为复衣。（晃福林，2008：139）《妇病行》小孩穿着“襦复无里”说明当时为寒冷季节，却因贫困而无法穿上絮棉的复衣。东汉以前，襦是男女均著，然而东汉以后襦主要作为妇女的衬衣，或为妇女穿出在外的衣服。（郭必恒，2008：86）女子穿襦时会搭裙子来穿，如汉诗中的“绀绮为下裙，紫绮为上襦”和“妾有绣腰襦……著我绣夹裙”等。（逯钦立，1983：260，283-284）至于汉诗常见的袴，早在夏商周时人们所穿的服装里并无裤子，直到战国时才出现了类似后世套裤的服装。（晃福林，2008：142-143）有关襜褕的来历，现存汉代文献的记载有所不同。有者认为襜褕是指衣襟不绕襟，衣裾在身侧或侧后方³，有者则认为“襜褕”仅是某个特定地区的一个特别称谓⁴。襜褕在汉代两段时期，即西汉与东汉时期，其地位与时人对襜褕的看法有很大的差异⁵。这种变化使到襜褕在东汉提升了其地位，因而身为东汉人士的张衡才会在《四愁诗》中写下美人赠“我”貂襜褕。

³ 《说文·衣部》曰：“直裾谓之襜褕。”（许慎，2006：389）

⁴ 扬雄《方言·第四》云，“襜褕，江淮南楚谓之襜褕，自关而西谓之襜褕，其短者谓之短褕。”（扬雄，1959：47）

⁵ 《史记》中有记载武安侯田恬于汉武帝元朔三年时，由于他“坐衣襜褕入宫”，被视为“不敬。”（司马迁，2014：3452）《史记索隐》中言及，田恬穿襜褕入宫为不敬，皆是当时襜褕被视作“谓非正朝服，若妇人服也。”（司马迁，2014：3452）

根据《东观汉记》记载，东汉时“耿纯率领宗族宾客二千人，皆缣襜褕絺巾迎上。”（刘珍，2008：400）可见当时对于襜褕的接受度已经颇高。

（二） 汉诗中服饰民俗的功能

笔者在此节里会对诗中的服饰民俗，在抒发情感和反映汉人的审美这两方面的作用进行论述。

1. 借配饰以表达男女之情

汉诗中有少数诗歌，以赠送衣服来表达情意。例如《定情诗》“何以答欢忻？纨素三条裙”及《四愁诗》“美人赠我貂襜褕，何以报之明月珠。”（郭茂倩，1998：1076；逯钦立，1983：181）汉诗中更多是赠送配饰，将配饰变为定情信物来表达男女之情，如《赠妇诗》、《有所思》、《古绝句》与《定情诗》。这种以配饰来表明心迹的民俗，早在先秦时期已出现在文学作品里。例如《诗经》所收录的这三首诗：

《卫风·木瓜》：投我以木瓜，报之以琼琚，匪报也，永以为好也。

《王风·丘中有麻》：丘中有李，彼留之子。彼留之子，贻我佩玖。

《郑风·女曰鸡鸣》：知子之来之，杂佩以赠之。知子之顺之，杂佩以问之。

知子之好之，杂佩以报之。

（程俊英、蒋见元，2009：193，218，237）

两个不同时期的诗歌，用以表达情意的配饰的类型却有所不同。《诗经》以赠送玉佩居多，而汉诗则是赠送头饰居多。笔者认为，造成这个差别主要是因为诗歌所塑造的主人不同，造成男女视角的差异所导致。汉代四首赠送配饰以表情意的诗歌里，主要是女性作为赠送者，只有《赠妇诗》是以男性为视角。反观，《诗经》里主动赠送配饰者都是男性。透过观察上述诗歌可见，成为信物的物品通常都是贴身之物。因此，以女性视角居多的汉诗赠送头饰为多亦不足为奇。

自周代起，玉器就被附上崇高道德色彩，提出玉有五德，象征着君子的五种品行⁶。自此，佩玉除了装饰作用，更是带有寄望男性能够修行德行的寓意。因此，玉佩也随之成为男性必佩的贴身配饰，如《礼记·玉藻》所云，“古之君子必佩玉……君子无故，玉不去身。”（十三经注疏整理委员会，2000a：1064-1065）

同样地，发簪与发钗也在女性日常生活中扮演重要角色。源自周代的笄礼，当女子年满 15 岁并已有许嫁之人，都会在举行笄礼后，开始梳上成年女子的发髻。此时，她们所梳的成年女子的发髻，往往都需用上“笄”来结发。对已婚或已许嫁的女子而言，用以结发的头饰，无论是发笄或发簪，还是发钗，都将成为她们生活中不可或缺的配饰。虽然，那些成年但未许嫁的女子，纵使举行笄礼后，其发型仍保持不变，无需梳成成年女性的发髻。发笄或发簪始终是她们人生中一个重要标志，甚至在日后也将成为她们常用的配饰。纵使金环、银

⁶其质地温润而泽，似君子之仁；缜密坚刚，似君子之智；有廉棱而不伤人，似君子之义；纹理自内显露，似君子之信；瑕瑜不相掩饰，似君子之忠。（周汛，1994：378）

戒、珥珰、香囊、跳脱等，不像发饰是生活中不可或缺的配饰，然而它们仍是女子的贴身物品，能够把贴身之物赠予别人，可见对方在自己心中的地位不一般。

男女之间的情意，难以用三言两语就能清楚让对方感受得到自己的心意。在这种情况下，赠送配饰之举成了一种暗示，用以让对方理解自己的心意。笔者认为，赠送的定情信物都是以配饰为多，或与物件的大小有关，因为这些配饰都属于较小巧的物件，更方便随身携带。因此，可以让配饰犹如“自己”般，时刻陪伴在情人身旁。此外，当思念对方之时，也可随时取出对方所赠送的配饰睹物思人。

从这些赠馈配饰的汉诗来看，赠送信物之举在出现之前，必然有着一个前提。有者是基于分隔两地的前提下，如《有所思》“有所思，乃在大海南”强调分离的距离之远、《赠妇诗》“遣车迎子还，空往复空返”强调无法团聚的分离和《古绝句》“何用通音信”强调女子无法获得丈夫音讯之苦。（逯钦立，1983：160，186，343）有情之人却被迫分离无疑是最痛苦，势必会让他们饱受折磨，如秦嘉就因而“长夜不能眠，伏枕独辗转。”（逯钦立，1983：186）因此，为了抒发情感才会开始赠送信物。例如，“何用问遗君，双珠玳瑁簪”（逯钦立，1983：160）、“何用通音信，莲花玳瑁簪”（逯钦立，1983：343）、“何用叙我心……宝钗好耀首”（逯钦立，1983：187）等。

除了上述情况外，亦有者是在双方相互喜欢的前提下，如《定情诗》“我既媚君姿，君亦悦我颜”开始赠送定情信物。（郭茂倩，1998：1076）此诗不

像前三首诗，仅赠送一件信物，而是赠送高达八件不同的贴身配饰来表达情感⁷。笔者认为，信物之多是为了强调诗中女子对该男子，确实是充满着满腔真挚的爱意。汉诗说明赠送信物的举动已形成一个固定模式，即一旦汉人始于某种先决因素的影响下，会使他们开始做出赠送信物之举来抒发自身情感。

2. 借服装写汉代女性之美

汉人所穿的衣服在《妇病行》“抱时无衣，襦复无里”和《饭牛歌》“短而单衣裁至骭”中说明当时的季节（逯钦立，1983，270，317）；《乡人为秦护歌》“冬无袴”透过百姓的穿着说明他们生活的贫困（逯钦立，1983：211）。服装在上述这些诗中反映了百姓生活状况，并无产生多少美感。汉诗中写得较多的是用衣服来凸显女性之美，如下面将提及的汉诗。

两汉乐府诗在写人时，多数详于服饰举止而略于容貌肌体。（咎风华，2009：57）事实上并非汉乐府而已，绝大部分的汉诗都带有这种特色。学者李华萃（2018）认为，这是汉代诗人有意为之，主要是为了留白女性体态与面貌方面，让读者能够拥有更多的想象空间，说明汉代诗人描写技巧的进步（49）。

笔者依照李华萃论文进行统计，先秦诗歌包括《诗经》及《楚辞》共有 5 首诗同时写女性容貌和服饰。但是，此类型的诗所写的服饰种类较单一，往往只出现一件头饰或配饰。先秦诗歌中只写女性服饰的诗仅有 6 首，然而只写

⁷ “何以致拳拳？绾臂双金环……何以致殷勤？约指一双银……何以致区区？耳中双明珠……何以致叩叩？香囊系肘后……何以致契阔？绕腕双跳脱……何以致恩情？美玉缀罗缨……何以结相于？金薄画搔头……何以慰别离？耳后玳瑁钗。”（郭茂倩，1998：1076）

女子容貌的诗却高达 9 首。汉诗则是截然相反，单写女性服饰的诗占 11 首。诗中只写女性容貌或同时写女性服饰和容貌的诗，分别共有 3 首。由此可见，汉代诗人主要是从服饰去审美女子，这与先秦时期是完全不同的。

汉诗主要从汉人所穿的衣服材质及衣服的色彩来描写女性之美。衣服材质方面往往喜欢使用丝织品来描写女子，主要是因为受到当时所流行的奢华审美观念所影响。汉代以前都是“古者，庶人耄老而后衣丝，其馀则麻枲而已，故命曰布衣……夫罗纨文绣者，人君后妃之服也。茧紬缣练者，婚姻之嘉饰也。”

（王利器，2008：350）从此文献可见，汉代以前只有以下三种身份的人士才有资格穿丝绸服饰：（一）年老者；（二）贵族；（三）婚嫁之时。因此，穿丝织品者更是代表着其特殊的身份。

自西汉中期起，已不再拘限上述身份者才有资格穿丝织品。因为“今富者缣绣罗纨，中者素终冰锦。常民而被后妃之服，褻人而居婚姻之饰。”（王利器，2008：350）这种现象说明了此时原本属于上层社会专属的服饰，已开始出现下移的现象，使丝织材质也被用来制作百姓所穿的服装。（彭卫、杨振，2002：190）到了东汉时期，蔡邕曾说：“而今之务在奢丽，志好美饰，帛必薄细，采必轻浅。”（严可均，1997：703）这现象说明当时人们认为唯有奢华的丝织品才能凸显服装之美。

因此，汉诗中也不乏提及丝织服饰的诗句，并将汉代的审美取向融入诗歌，把美丽的女子与罗、琦、纨、素等丝织材质制成的服饰联系在一起。例如这些汉诗，《羽林郎》“贻我青铜镜，结我红罗裾”、《陌上桑》“缃绮为下裙。紫绮为上襦”、《古诗为焦仲卿妻作》“朝成绣夹裙，晚成中罗衫”、《琴引》“泣喻而妖兮纳其声声丽颜……美人旖旎纷媮，榘霜罗衣兮羽旄……”及《东

城高且长》“燕赵多佳人，美者颜如玉。被服罗裳衣。”（逯钦立，1983：198，260，284，321，332）虽然，《定情诗》“谷风吹我襦……飘风吹我裳”未说明衣服质地，然而从春风即能吹动服饰这点来看，似乎从侧面说明该服饰是由质地轻薄特征的材质所制成的（郭茂倩，1998：1076）。因此，笔者揣测该女子也是着丝织服饰。

上述六首汉诗里，《古诗十九首·东城高且长》及《琴引》，分别以“佳人……颜如玉”、“美人”为关键字，清楚点明这些穿着丝织服饰的女子，皆为容貌姣好的女子。余下的四首诗歌，虽未直言诗中主人公为美女，然而笔者认为这些诗歌可透过诗人的侧面描写，来推断出她们都是容貌姣好的女子。

《羽林郎》和《陌上桑》写出了诗中主人公吸引了其他路过男子的目光，而《古诗为焦仲卿妻作》写了刘兰芝“精妙世无双”（逯钦立，1983：284）。《定情诗》中则透露该女性的容貌让情郎一见钟情，使得“君亦悦我颜”。因此，这些现象表明这四首诗的主人公，应当是个美女无疑。

笔者从这些汉诗中观察到，似乎只要是容貌姣好的女子，几乎少不了丝绸服饰的衬托。正如前面所言及，汉代诗歌中很少再用正面描写手法，来写诗中人物的容貌。因此，自然也很少直接描写女子姣好的容貌。当这种现象发生时，汉代诗人多数选择将两个皆认为“美”之物，即人物及衣服摆在一块，使它们之间产生一种连接作用。当人们看到一个女子穿著丝绸服饰时，就会有一个先入为主的观念，认为其女为容貌姣好的女子。

此外，诗人也透过服饰材质的特性，即丝织品轻、薄、柔的特点，当刘兰芝步行，她别在腰上的“流纨素”就会随着她走动而飘动，更带出女性的动感美（逯钦立，1983：284）。同时，也与她的“纤纤作细步”的体态美相呼相应。

（逯钦立，1983：284）除了服饰材质之外，汉诗中也透过女子服饰的色彩，来写女子之美，如写了秦罗敷“细绮为下裙，紫绮为上襦”，《羽林郎》中则写了胡女的服饰由“红罗裾”点缀等。（逯钦立，1983：260，198）

三、汉诗的经济民俗文化

汉代以前，农桑早已成了古人最重要的经济民俗。本章的第一节将以文献作为依据来说明汉代仍然重视农桑的原因。此外，此节也将探讨汉诗反映的其他经济民俗，如纺织及采莲活动。本章的次节则探讨上述民俗在诗中所发挥作用——反映汉人的审美价值和抒发情感的功能。

（一）汉诗反映的经济民俗概况

经济民俗	诗句	出处
农业	“农夫不怠，越有黍稷。”	《迪志诗》
	“耕夫释耒耜，桑妇投鉤莒。”	《费凤别碑诗》
	“耕者忘其犁，锄者忘其锄。”	《陌上桑》
蚕桑	“三月蚕桑，六月收瓜。”	《孤儿行》

	“罗敷善蚕桑，采桑城南隅。”	《陌上桑》
	“不知谁家子，提笼行采桑。”	《董娇娆》
纺织	“十三能织素。”	《古诗为焦仲卿妻作》
	“夜夜织作，不得下机。”	《古艳歌》（孔雀东飞，苦寒无衣）
	“札札弄机杼。终日不成章。”	《古诗十九首》（迢迢牵牛星）
	“新人工织缣。故人工织素。”	《古诗五首》
	“大妇织绮罗，中妇织流黄。”	《相逢行》
采莲	“江南可采莲，莲叶何田田。”	《采莲》
	“涉江采芙蓉，兰泽多芳草。”	《涉江采芙蓉》

表二 汉诗中的经济民俗。

《汉书·食货志》云，“古之人曰：‘一夫不耕或受之饥，一妇不织或受之寒’。”（班固，1964：1128）管子也曾说过类似的言语，“一农不耕，民

或为之饥；一女不织，民或为之寒。”（黎翔凤，2015：1430）由此可见，周代时期已将农耕与纺织视为同样重要的经济活动。

农桑到了汉代时期，仍是当时重要的经济活动。终究其因，主要是因为农桑本身具有不可动摇的地位，因为农桑所取得的成果乃是百姓生活中必不可少的基本需求——食物与衣服。正如汉景帝刘启所说，“黄金珠玉，饥不可食，寒不可衣……劝农桑，益种树，可得衣食物。”（班固，1964：152）因此，汉代统治阶级鼓励百姓从事农桑。同时，农桑活动也能使低收入阶级的百姓从中受惠，让他们能够凭着自给自足的方式来养活自己使“贫者得以人给家足，无饥寒之忧。”（班固，1964：2849）。倘若一国之民连基本需求都无法得到满足，会逐渐动摇统治者的政治根基，带来如史书所言“失农桑时，五亡也”的后果⁸。（班固，1964：3088）

自古以来，中国古代社会的经济活动模式为“男耕女织”。到了汉代时期，这种经济模式仍是被继承下来。《费凤别碑诗》“耕夫释耒耜，桑妇投钩莒”划分了汉代时期男女经济活动的分配，说明汉代依然由男性负责耕种，女性负责蚕桑。（逯钦立，1983：176）

蚕桑活动历史悠久，传说黄帝的元妃螺祖就已发明了推广育蚕技术（陈金章，2007：14）。若从文学作品中查找，已有不少文学作品有着相关记载。如《豳风·七月》中“蚕月条桑，取彼斧斨。以伐远扬，猗彼女桑”表明周代的采桑养蚕于夏历三月进行（程俊英、蒋见元，2009：410）。《孤儿行》写了“三月蚕桑”说明直至汉代仍保持然保持三月蚕桑的民俗文化。（逯钦立，1983：271）蚕桑自古以来都受到重视，因为它能提供原料予纺织活动。因此，

⁸说明百姓失去农桑活动时为人民将死亡的前兆。

汉诗如《董娇娆》“不知谁家子，提笼行采桑”和《陌上桑》“罗敷善蚕桑，采桑城南隅”都仍可见描写蚕桑采桑活动（逯钦立，1983：199，259）。

汉代手工业如纺织活动，因为受到统治者的鼓励，逐渐使自给自足成为汉代主要的经济形式。（郭必恒，2008：32）有关汉代手工业活动在诗中的功能则将于下节探讨。汉诗提及的纺织活动，其成品似乎以丝织品居多。例如下列四首汉诗，《古诗为焦仲卿妻作》“十三能织素”、《相逢行》“大妇织绮罗，中妇织流黄”、《长安有狭斜行》“大妇织绮纈，中妇织流黄”及《上山采蘼芜》“新人工织缣，故人工织素”都说明了诗中主人公正在纺织丝绸。（逯钦立，1983：283，265，266，334）笔者认为这种现象或许与汉人对丝织衣着的偏好有关。

除了农耕、采桑蚕桑与纺织外，汉诗还反映了一个当时的民俗，即采莲活动。汉诗《江南》乃是现存文献中最早记载此民俗活动，因为文献的缺乏导致无法断定汉代是否为此民俗活动开始的源头。学者俞香顺认为采莲活动的兴起，主要是伴随着荷花经济性状与观赏价值的发掘，而产生的一个农事活动。（俞香顺，2005：89）这类采摘活动主要都是由女性负责。汉代诗歌提及采莲民俗的诗歌并不多，只有《江南》与《涉江采芙蓉》两首诗记载了采莲民俗。

由于上述种种原因，农、桑、及纺织到了汉代，仍获得汉代统治阶级的高度重视，认为应当“天下以农桑为本。”（班固，1964：232）因此，农桑自然成了百姓生活中重要的经济活动。自然而然地，这些受到汉人重视的经济活动也渗入汉诗，成了部分诗歌的内容或题材。（见表二）

（二） 汉诗中经济民俗的功能

汉诗中常见的纺织活动，实际上可从中发现当时社会的娶妻标准。除此之外，汉诗中百姓的经济活动，也被来用以反映劳动者的情感。

1. 反映汉代男性娶妻审美

从汉代诗歌中可见，女性与纺织之间似乎有着某种关系，因为一旦出现与纺织相关的字眼，诗中必定会出现已婚妇女的形象。正如下列四首汉诗：

《相逢行》：“大妇织绮罗，中妇织流黄。”

《长安有狭斜行》：“大妇织绮纈，中妇织流黄。”

《古诗为焦仲卿妻作》：“十三能织素，十四学裁衣……鸡鸣入机织，夜夜不得息。三日断五匹。”

《上山采蘼芜》：“新人工织缣，故人工织素”

（逯钦立，1983：265-266，283，334）

纺织能力在两汉时期，已经成为女性婚前不可或缺的一个能力，因而它反映了汉代的娶妻审美。正如《后汉书·列女传》说明汉代女子必须坚守及秉持的四种行为，“妇行第四：女有四行，一曰妇德，二曰妇言，三曰妇容，四曰妇功……妇功，不必工巧过人也……专心纺绩，不好戏笑，洁齐酒食，以奉宾客，是谓妇功。”（范晔，1973：2789）这番话表明虽然当时不要求妇女必须拥有高超的手艺，然而她们仍必须拥有最基本的纺织能力，因为纺织能力在汉代时期是被视为女性妇功的内容之一。

汉代之所以如此重视女性的纺织能力，出自以下两个原因。第一点，如前文所提，由于统治者的鼓励，汉代已逐渐形成自给自足的经济模式。一般百姓的家庭里，男性负责耕种，女性则负责纺织，从中取得他们所需的衣食。倘若女子不习纺织，该家庭的衣物来源将会成问题。另一点为纺织的成品可被出售，并用以补贴家庭收入，如河南乐羊子的妻子，靠纺织来供丈夫读书⁹。对于非富裕家庭的普通百姓而言，自然是非常重要的。

这点也可以从不少汉诗中发现，当时的社会是颇重视女性的纺织能力，特别是在中下阶级的家庭，纺织能力也成了男士择偶必备条件之一。《上山采蘼芜》中的前夫从两方面，即外貌与纺织能力将新妇与弃妇进行比较。“颜色类相似，手爪不相如”更是说明两汉时期对女子的纺织能力的重视程度，堪比一名女性的外貌（逯钦立，1983：334）。倘若女性的纺织能力受到否定，在当时社会是一件严重的事情，因为她们将会被盖上不贤惠的标志。严重者甚至将被

⁹ 河南乐羊子之妻者……妻乃引刀趋机而言曰：“此织生自蚕茧，成于机杼，一丝而累，以至于寸，累寸不已，遂成丈匹。今若断斯织也，则捐失成功，稽废时月……羊子感其言，复还终业，遂七年不反。妻常躬勤养姑，又远馈羊子。”（范晔，1973：2792-2793）

遣送回娘家，如《古诗为焦仲卿妻作》的刘兰芝，就因而被“大人故嫌迟。非为织作迟……便可白公姥，及时相遣归。”（逯钦立，1983：283）这反映了纺织不仅是女性必备的能力外，它也已经成为判断女性是否为好妻子的标准。

此外，汉诗也反映出对于女性纺织成品的数量极为重视。《上山采蘼芜》“新人工织缣，故人工织素。织缣日一匹，织素五丈余”（逯钦立，1983：334）。根据《说文》记载，汉代时期匹与丈的单位换算为“一匹，四丈也。”（许慎，2006：635）同样具备纺织能力的新妇，尽然因为其成品不如前妻多，使得丈夫有了“新人不如故”的感慨。此外，《古诗为焦仲卿妻作》的刘兰芝几乎每日都是“鸡鸣入机织……三日断五匹。”（逯钦立，1983：283）

从上述汉诗可见，多数已婚妇女其实皆懂得纺织。除了《相逢行》和《长安有狭斜行》两首诗中的“小妇无所为。”（逯钦立，1983：265，266）笔者认为，该家庭之所以能够接受“无所为”的媳妇，主要与其所在的家庭背景有关。这两首诗都分别展现了当时属于中上阶级的家庭生活。前一首诗提到“黄金为君门。白玉为君堂……兄弟两三人。中子为侍郎……”，后一首则“大子二千石。中子孝廉郎。”（逯钦立，1983：265，266）不论从家庭住居环境或男子所从事的职业来看，这两个家庭都属于富裕家庭。如此富裕家庭自然也不缺钱财，对于女性纺织能力也不如一般中下阶级家庭般在乎。

2. 反映群众百姓的苦与乐

汉代诗歌中亦有少数的诗歌，借用百姓日常生活的经济活动，如纺织与采莲反映百姓情感。这些民俗现象在诗歌中的功能，已不仅是反映汉代的民俗状况而已。它们都而是已被融入百姓情感，用以表达百姓的喜乐。

从《迢迢牵牛星》“纤纤擢素手”与“札札弄机杼”说明此诗塑造的是一个纺织女子的形象（逯钦立，1983：331）。但是，从“迢迢牵牛星，皎皎河汉女”又说明此女身份不简单，乃是借用了牛郎织女的传说（逯钦立，1983：331）。牛郎织女故事的产生，到被融入文学作品中都说明当时社会为传统男耕女织的经济模式。（杨梅，2015：19）早在周朝时，诗人已将男耕女织经济活动融入诗歌的创作，如最早出现织女的记载的《小雅·大东》¹⁰。这首诗歌只将牛郎织女视为星宿的名称，因而不借以寄托任何情感。

到了汉代时期，牛郎织女的故事也逐渐形成一个大致故事轮廓¹¹。此时虽然并未说明织女因何原因造成与牛郎的分离。从文献的氛围来看，织女的出现象征分离，而分离更是会引起双方的悲伤。因此，汉代诗人在将织女形象运用在诗中时亦是延续此基调，用以抒发个人的相思离别之苦。

笔者认为，到了汉代时期织女已逐渐被拟人化，因而被诗人附加人类的情感也是难以避免¹²。例如，汉诗的织女是能够反映一个女性的苦。如前文所提及，对两汉时期的女性而言，纺织是她们生活中重要的活动。但是，《迢迢牵牛星》

¹⁰ “维天有汉，监亦有光。跂彼织女，终日七襄。虽则七襄，不成报章。腕彼牵牛，不以服箱。”（程俊英、蒋见元，2009：634-635）

¹¹ 《风俗通义》曰：“织女七夕当渡河，使鹊为桥。”（严可均，1997：360）

¹² 《史记·天官书》“织女，天女孙也。”（司马迁，2014：1564）

的织女却悲伤过度，以致她虽然每日想要尽力纺织，却仍然“终日不成章，泣涕零如雨。”（逯钦立，1983：331）笔者认为，这几句诗主要想要强调女子相思之苦的严重程度。所以，诗人借用织女形象，其实是要抒发自己宛如织女般，饱受相思之苦的折磨。

除了借用纺织民俗外，汉代诗歌也有借用采莲民俗来表达情感，如《涉江采芙蓉》。“芙蓉”乃属“莲花”的其中一个别名。诗中“所思在远道”表明诗中主人公与爱人处于分离状态（逯钦立，1983：330）。再加上“芙蓉”与“夫容”的读音相近，所以被用作寄托女性的相思之情。同样涉及采莲活动的《江南》所流露的情感，则与《涉江》截然相反。诗中虽未言采莲者的情感，但是却透过采莲者所观察到莲池中鱼儿活泼的身影——“鱼戏莲叶间。鱼戏莲叶东，鱼戏莲叶西，鱼戏莲叶南，鱼戏莲叶北”（逯钦立，1983：256），侧面反映百姓进行采集活动时的欢乐情景。

四、汉诗的饮食民俗文化

笔者首先将把汉诗中的饮食民俗与先秦时期的饮食民俗进行比较。由于汉诗饮食种类的繁多，笔者将挑选其出现频率度较高或具有丰富意义的饮食在此节进行论述，以便进一步分析上述民俗在诗中的价值。本章的第二节则将探讨饮食民俗在诗中所产生的文学作用及其实录社会现象的功能。

（一）汉诗反映的饮食民俗概况

食物类		
食物名称	诗句	出处
禾	“禾黍不获君何食。”	《战城南》
	“且溉且粪，长我禾黍。”	《郑白渠歌》
	“习习晨风动，澍雨润禾苗。”	《巴郡人为吴资歌》
黍	“禾黍不获君何食。”	《战城南》

	“且概且粪，长我禾黍。”	《郑白渠歌》
	“农夫不怠，越有黍稷。”	傅毅 《迪志诗》
粟	“苍梧多腐粟，无益诸军粮。”	《东光》
	“一斗粟，尚可春。”	《淮南王歌》
	“虽有千黄金，无如我斗粟。斗粟自可饱，千金何所直。”	《汉末洛中童谣》
	“持金易粟，粟贵於金。”	《汉末江淮间童谣》
稷	“劬劳日稷兮惟惠勤勤。”	仇靖 《李翁析里桥邨阁颂新诗》
	“农夫不怠，越有黍稷。”	傅毅 《迪志诗》
粱	“石上慊慊舂黄粱。”	《后汉桓帝初城上乌童谣》
米	“盎中无斗米储。”	《东门行》
谷	“中庭生旅谷。”	《十五从军征》

	“舂谷持作飴。”	
	“百谷蓊蓊，庶草蕃 庠。”	班固《灵台诗》
	“籍敛之时，掩收嘉 谷。”	《玄冥》
麦	“小麦青青大麦枯，谁 当获者妇与姑。”	《桓帝初天下童谣》
	“桑无附枝，麦穗两 岐，张君为政。”	《张君歌》
	“高田种小麦，终久不 成穗。”	《古歌》（高田种小 麦）
	“道边燕麦，何尝可 获。”	《古歌》（田中菟丝）
葵	“中庭生旅谷，井上生 旅葵。”	《十五从军征》
	“舂谷持作飴，采葵持 作羹。”	
	“采葵莫伤根，伤根葵 不生。”	《采葵莫伤根》

	“青青园中葵，朝露待日晞。”	《长歌行》
豆	“种一顷豆，落而为萁。”	杨惲《歌诗》
	“饭我豆食羹芋魁。”	《王莽时汝南童谣》
芋	“饭我豆食羹芋魁。”	《王莽时汝南童谣》
瓜	“三月蚕桑，六月收瓜。”	《孤儿行》
	“甘瓜施兮弃绵蛮。”	《箕山操》
饮品类		
酒	“清白各异蹲，酒上正华疏。”	《陇西行》
	“就我求清酒，丝绳提玉壶。”	《习林郎》
	“上有双蹲酒，作使邯郸倡。”	《鸡鸣》
	“酿美酒，炙肥牛。”	《西门行》
	“不如饮美酒，被服执与素。”	《驱车上东门行》

	“饮酒歌舞，乐复何须。”	《满歌行》
	“斗酒相娱乐，聊厚不为薄。”	《青青陵上柏》
	“以何忘忧，弹箏酒歌。”	《善哉行》
	“归来酌美酒，挟瑟上高堂。”	《董娇饶》
	“今日斗酒会，明旦沟水头。”	《白头吟》

表三 汉诗中的饮食民俗。

粟，即今谓之谷，为中国历史悠久的作物。粟为一般平民百姓最常食用的食物。（马越，2016：15）《西京杂记》曾记载公孙弘为西汉丞相时，招待故友食“脱粟饭”而饱受其友批评¹³。从此文献中，可以看出粟非权贵会食用之食。因此，粟通常是以作为百姓饱腹之物出现在诗中。（马越，2016：15）例如《汉末洛中童谣》、《汉末江淮间童谣》、《东光》、《东门行》等诗都强调了粟对百姓的重要性。此外，《淮南王歌》“一斗粟，尚可舂”则是记载了粟的加工方法。（逯钦立，1983：120）

《仓颉篇》指出为“梁，好粟也”，《汜胜之书》“梁，秣粟也。”（贾思勰，2001：60）因此，梁是属于上等品种并较黏的粟。因此，梁多数为贵族

¹³ 详见见曹海东（1995）《新译西京杂记》第61页

所食用的主食。这点能从《后汉桓帝初城上乌童谣》获证。学者王子今指出“河间姹女”其实是暗指汉灵帝生母永乐太后。（王子今，2007：20）因此，说明黄粱为皇室食用的主食。

此外，汉人所食用的谷物还有禾。《说文》指出禾于二月开始生长，大约会在八月时完全成熟。因此，“得时之中，故谓之禾。”（许慎，2006：320）黍与稷两者的穗型因为十分相似，都是穗粒分枝疏散，如稻穗状，因而古人区分黍稷主要是从其特性上进行——有粘性者为黍米¹⁴，不粘则为稷米。（柴波，2001：7-8）

麦在先秦时期已开始种植¹⁵。麦又能被区分为大麦与小麦两个不同的品种。随着小麦加工技术的发展，能将小麦转变为面食。因此，加工技术的发展丰富了人民的饮食，使百姓对它的需求急剧增，种植面积不断扩大。小麦适合生长于气候温暖、平原肥沃的土地。（柴波，2001：9）《古歌》“高田种小麦，终久不成穗”也说明高田非适合小麦生长的地理位置。（逯钦立，1983：297）

《急救篇》为汉代教学童识字之书，书中列出15种蔬菜却由葵菜居首，因而葵菜在汉代是一个极为重要的蔬菜¹⁶。早在周代时期“葵”已经被记载入文学作品里。《豳风·七月》“七月亨葵及菽”说明周代人们已经开始食用葵菜了。（程俊英、蒋见元，2009：413）此诗中记载百姓采摘苦菜的情景，因而推论当时百姓食用的是野外采摘的葵菜。（李增林，1982：50）自至战国时期，葵菜

¹⁴ 《说文》“黍，禾属而黏者也。以大暑而种，故谓之黍。”（许慎，2006：329）

¹⁵ 殷商甲骨文、《周礼》记载，商周时期曾出现“告麦”、“登麦”等祭礼。（郭必恒，2008：96）

¹⁶ “葵韭葱薤蓼苏姜，芜荑盐豉醯酢酱。芸蒜芥芥茱萸香，老菁蓂荷冬日藏。”（史游，1989：133-138）

逐渐被移入园中种植¹⁷。到了汉代虽然已有人工方式栽种葵，如《长歌行》“青青园中葵”，但是仍有百姓采集野葵食用，如《十五从军征》“井上生旅葵……采葵持作羹。”（逯钦立，1983：262，336）

豆又被称之为“菽”。它在先秦时期曾为五谷之一，其地位仅次于粟的重要粮食作物。（郭必恒，2008：99）《战国策·韩策》提及，“民之所食，大抵豆饭藿羹”，可见豆在先秦时期早已成了百姓的粮食之一（程夔初，2013：281）。纵使豆已不再是汉代的主食，为汉人的副食，然而因为豆本身的性质，到了汉代仍继续被广泛种植。（熊莹，2012：53）因为豆的产量较高，可作为灾荒年间的粮食——“大豆保岁扬为，宜古之所以备凶年也。”（贾思勰，2001：95）同样与豆能作为救灾粮食的还有芋头¹⁸。学者马越（2016）依据《说文》对芋的解释，认为芋头淀粉含量颇高，因而才会被视为救济灾荒的主力（23）。

《汉书·食货志》曰，“酒者，天之美禄，帝王所以颐养天下，享祀祈福，扶衰养疾。百礼之会，非酒不行。”（班固，1964：1182）这句话说明了酒在汉代时期，已渗透各个阶级，成为他们生活中不可或缺的饮品。因为酒的用途非常广泛，不论祭祀、强身健体或是宴会，都会见到酒的踪迹。酒也成了汉诗中常见的饮品，如《鸡鸣》、《西门行》、《满歌行》及《白头吟》都写出酒出现在各种宴会里。

¹⁷ 先秦时期不少的文献记载，说明汉以前已出现栽种葵菜的技术。例如，《管子·轻重甲》“桓公忧北郭民之贫……北郭者……以唐园为本利……请以令禁百钟之家不得事鞣，千钟之家不得为唐园，去市三百灸者不得树葵菜”和《史记·循吏列传》“食苑而美，拔其园葵而弃之。”（黎翔凤，2015：1421；司马迁，2014：3770）

¹⁸ “袁安字召公，除阴平长。时年饥荒，民皆菜食，租入不毕，安听使输芋，曰：‘百姓饥困，长何得食穀？’先自引芋，吏皆从之。”（李昉，1960：4321）

（二）汉诗中饮食民俗的功能

此节会针对饮食民俗在诗中的作用，分别从其文学功能与实录社会现象的功能进行论述。

1. 饮食民俗的文学功能

在汉诗中，葵成了渲染诗歌氛围的素材。《后汉书·光武纪》李贤注“旅，寄也，不因播种而生故曰旅。”（范晔，1973：32）因此，《十五从军征》“井上生旅葵”是指野生葵菜（逯钦立，1983：336）。首先，从其生长环境来看，野葵为无人打理之物。如今，老兵的家园已变得“松柏冢累累。”（逯钦立，1983：336）人去楼空的家园，也如葵菜一般，成了无人打理之物。无人管理的屋宅命运又与野生葵菜何其相似！它们都是被放任，并让其自生自灭。最终，家园荒凉变为无人打理后，才会让野生葵菜攀至井台上。

“旅葵”一词自被《十五从军征》使用，结合野生葵菜与废弃屋宅的环境，渲染故居的荒凉后，后世不少诗人亦延续其写法，用在诗歌中。（李增林，1982：50）例如，曹魏阮瑀的《诗》“自知百年后，堂上生旅葵”、梁朝何逊《行经范仆射故宅诗》“旅葵应蔓井，荒藤已上扉”和明代李之世《同万益之刘平子梁伯静嘉荐侄出郭酌吴非熊》“旅葵蔓荒阶，枯藓上颓墙”，都纷纷在诗中用“旅葵”，凸显无人住居的废宅荒凉的景象。（逯钦立，1983：381，1707）一般上，诗中都是以葵表荒凉较多，然而汉诗《十五从军征》也曾以“旅谷”描写荒凉之景。

由于葵菜为春夏秋三个季节能够生长的植物¹⁹，可说是个常青的植物。当葵菜被写入诗歌时，更是能在整个诗歌中，展现出一幅绿意盎然的景象。因此，诗人才会在《长歌行》中曰“青青园中葵。”（逯钦立，1983：262）纵使再如何常青的植物，有朝一日仍会如“朝露待日晞”般，迎来它消失的一天（逯钦立，1983：262）。因此，葵菜才会“常恐秋节至。”（逯钦立，1983：262）但是，这又是它不可抗拒的命运。万物的生长规律也如岁月般，会有转眼即失的一日。因此，诗末才会写下“少壮不努力，老大徒伤悲”的人生感慨。（逯钦立，1983：262）葵菜也在汉代形成一个意象，用以表示岁月的流逝。此后，唐代李白《古风·青春流惊湍》“光风灭兰蕙，白露洒葵藿”写了秋天葵菜凋零的现象，表达岁月的流逝感慨（王琦，2006：149）。

2. 揭露百姓的生活百态

《迪志诗》“农夫不怠，越有黍稷”与《李翕析里桥邨阁颂新诗》“劬劳日稷兮惟惠勤勤”都强调负责种植的农民需勤快。（逯钦立，1983：173，189）笔者认为，这是因为将使百姓都有粮可食。此外，《郑白渠歌》“且溉且粪，长我禾黍”与《巴郡人为吴资歌》都说明禾黍生长的必备条件（逯钦立，1983：121）。其中，“澍雨润禾苗”透露气候对粮食生长的重要，因为气候不佳很有可能会造成粮食不足（逯钦立，1983：215）。

¹⁹崔寔《四民月令》：“正月，可种葵……六月，六日可种葵，中伏后可种冬葵。九月，作葵菹，干葵。”（贾思勰，2001：95）

此外，汉诗中反映动荡时局对百姓生活所造成的苦楚。战火的蔓延，使得百姓四处逃难保命，造成土地变得无人耕作。朝廷欲与外敌开战时，为确保军力充足都会强制男丁服兵役。在这种情况下，造成了粮食无人收割，正如《桓帝初天下童谣》出现“小麦青青大麦枯”的现象（逯钦立，1983：219）。战争也会破坏粮食的来源，如《战城南》中也是因为战争使得农民“禾黍不获。”（逯钦立，1983：157）所以，也难以看见如《玄冥》“掩收嘉谷”收谷的景象。（逯钦立，1983：149）

当粮食的来源遭受破坏时，就会引起粮食短缺。倘若粮食短缺至极点，粮食价格飙涨成了难以避免的现象。《汉末洛中童谣》“虽有千黄金，无如我斗粟。斗粟自可饱，千金何所直”与《汉末江淮间童谣》“持金易粟，粟贵於金”说明在粮食短缺的社会里，粟无论是其珍贵程度或价格，都远超金价。（逯钦立，1983：226，227）粟当时可说是有市有价，是百姓饱腹，继续生存的必备需求。粮食的短缺，也会扭曲人性，使百姓为了博得一线生机，挺而走险。

《东门行》中男子就是在“盎中无斗米储”的逼迫下，选择放弃安稳的生活，不顾妻子的挽留，决定“拔剑东门去。”（逯钦立，1983：269）《东光》“苍梧多腐粟，无益诸军粮”说明粟米对战士的重要（逯钦立，1983：256）。因为，粮食短缺或将成为战败的原因之一。针对《战城南》“禾黍不获君何食？愿为忠臣安可得”（逯钦立，1983：157），学者郑文认为上述诗句说明“饥兵御敌无不败者，这就是城南郭北多死人的缘故”。（转引自马越，2016：31）

除了战争外，人为失误也会造成当地百姓之苦，如《王莽时汝南童谣》。根据文献的记载，倘若百姓能够食用仅为豆类与芋头两种食物时，俨然已成了荒年的象征。《史记·项羽本纪》曾记载，项羽正准备伐秦时，却只能让“士

卒食芋菽”来充饥（司马迁，2014：390）。这是因为当时正逢“今岁饥民贫”所造成的（司马迁，2014：390）。结合文献以及《王莽时汝南童谣》的创作背景记载，可见当地百姓也正面临着人为失误，所造成的荒年。因此，他们在食物的选择上，也是非常有限，只能“饭我豆食羹芋魁”（逯钦立，1983：127）。

从汉诗来看，酒的功能主要有三种，分别为用以交际、娱乐及忘忧愁。在人的交际场合里，酒用来送离或招待宾客的饮品。前者有《白头吟》“今日斗酒会，明旦沟水头”，后者有《陇西行》“请客北堂上……清白各异樽，酒上正华疏。”（逯钦立，1983：267-268，274）。此外，酒以各种形式出现在百姓的娱乐活动中，成为助兴的饮品。《青青陵上柏》“斗酒相娱乐”说明纵使酒不多，它仍能起到娱乐的功能（逯钦立，1983：329）。有的时候酒与歌舞搭配，如《鸡鸣》“上有双蹲酒，作使邯郸倡”和《满歌行》“饮酒歌舞，乐复何须”（逯钦立，1983：258，276）；有时则以佳肴搭美酒，进行享乐，如《西门行》“酿美酒，炙肥牛”（逯钦立，1983：269）。

酒对百姓而言，还能用来抒发个人心中的愁闷。譬如《董娇饶》“何时盛年去，欢爱永相忘。此曲愁人肠。归来酌美酒”和《驱车上东门行》“自古生死相更替，圣贤难过生死关……不如饮美酒”都用酒来忘却人生短暂、转眼即逝的愁。（逯钦立，1983：199，332）《善哉行》“欢日尚少，戚日苦多。以何忘忧，弹箏酒歌”则是试图以酒来忘却生活中不愉快的事情。（逯钦立，1983：266）

五、 结语

综合上述所言，汉代民俗文化在诗中具有以下四种功能：（一）实录社会现象的功能；（二）抒发众生情；（三）反映社会价值观；（四）担负文学功能。

汉诗里的服饰与饮食民俗记载了汉代的物质文明。汉诗中出现的大部分民俗仍与先秦时期的民俗是一脉相传，唯有汉代女性所佩戴的发钗和耳饰“瑯”是汉代时期才出现的民俗文化。此外，汉诗的民俗也记录当时百姓所进行的经济活动，包括采莲、采桑、纺织等。

经济与服饰民俗也反映了百姓的生存状态。例如饮食民俗除了记载汉代百姓所食用的食物种类外，一旦百姓食物选择只局限于豆芋两类时，说明百姓生活面对窘境。饮食民俗方面也可看到动荡时局，如战争所带来的一系列后果，进而威胁百姓的生存。服饰方面，当百姓在不恰当的时节穿着单薄的服装，说明百姓生活的困苦。

民俗文化在汉诗中也被用来抒发众生情。配饰在某些情况下，或出自个人原因，包括不得已的分离、无法团聚等因素，或是双向喜欢的前提下，因为配饰小巧的外形使它得以成为寄托、传达情感的媒介。赠送信物之举在上述情况下，也为抒发自身情感的表现。酒在诗中也成了某种娱情活动与用以抒发个人情感的饮品。在一些汉诗中，诗人也透过劳动百姓的形象，反映百姓进行经济活动时所产生的苦与乐。

透过观察诗中的服饰与饮食民俗，实际上它们能够反映汉人的审美观与农耕社会所形成的价值观。汉人是通过服装材质的讲究来凸显女性之美。例如，

丝织品的特性被用以强调女性的动感美。此外，汉诗中也常把两个当时被视为“美”的人与物，摆在一块使它们之间产生系联作用，引发读者想象空间。汉人所进行的纺织活动也变为反映时代审美的媒介，因为除了重视女性形态美之外，汉人也重视女性对家庭的贡献，并将其视为择偶标准。饮食方面则强调农民辛勤的重要。毕竟，唯有如此才能让百姓过上无粮的愁苦生活。

最后，百姓所食用的粮食生长在不同的环境——野生自长与人工培植的环境，分别用以渲染不同的诗歌氛围。前者用以表示萧瑟氛围，而后则成了渲染绿意盎然画面的素材。

由于笔者仅在此文中，挑选三个在汉诗中出现频率最多的民俗文化进行研究，因而未能全面处理诗中的民俗文化。再加上鲜少学者将民俗文化紧扣文学作品进行深入探讨，因而笔者认为这方面在未来尚有研究的空间。

六、参考文献

古籍

班固（1964），《汉书》，北京：中华书局。

曹海东注译（1995），《新译西京杂记》，台北：三民书局印行。

程俊英、蒋见元（2009），《诗经注析》，北京：中华书局。

程夔初集注（2013），《战国策集注》，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范晔（1973），《后汉书》（李贤等注），北京：中华书局。

郭茂倩（1998），《乐府诗集》，北京：中华书局。

贾思勰（2001），《齐民要术》，南京：江苏古籍出版社。

李昉等撰（1960），《太平御览》，北京：中华书局。

黎翔凤撰（2015），《管子校注》，北京：中华书局。

刘熙撰（2008），《释名疏证补》，北京：中华书局。

刘珍等撰（2008），《东观汉记》（吴树平校注），北京：中华书局。

逯钦立校（1983），《先秦汉魏晋南北朝诗》，北京：中华书局。

十三经注疏整理委员会（2000a），《礼记正义》，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

十三经注疏整理委员会（2000b），《仪礼注疏》，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

史游（1989），《急救篇》（曾仲珊校），长沙：岳麓书社。

司马迁（2014），《史记》，北京：中华书局。

王利器校注（2008），《盐铁论校注》，北京：中华书局。

王琦注（2006），《李太白全集》第一册，北京：中华书局。

许慎撰（2006），《说文解字注》（段玉裁注），郑州：中州古籍出版社。

严可均编（1997），《全上古三代秦汉三国六朝文》，石家庄：河北教育出版社。

扬雄（1959），《方言》，台北：国民出版社。

郑玄注（1979），《周礼郑注》，台北：新兴书局。

专书

郭必恒等著，钟敬文编（2008），《中国民俗史（汉魏卷）》，北京：人民出版社。

晁福林（2008），钟敬文编（2008），《中国民俗史（先秦卷）》，北京：人民出版社。

彭卫、杨振红（2002），《中国风俗通史（秦汉卷）》，上海：上海文艺出版社。

俞香顺（2005），《中国荷花审美文化研究》，四川：巴蜀书社。

钟敬文（1998），《民俗学概论》，上海：上海文艺出版社。

昝风华（2009），《汉代风俗文化与汉代文学》，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周汛（1994），《中国古代服饰大观》，重庆：重庆出版社。

学位论文

柴波（2001），《秦汉饮食文化》，未出版硕士论文，西北大学，西安。

陈金章（2007），《汉乐府民俗文化探微》，未出版硕士论文，福建师范大学，福州。

李华萃（2018），《先秦两汉诗歌中的女性外貌描写研究》，未出版硕士论文，鲁东大学，烟台。

马越（2016），《汉代诗赋饮食叙写研究》，未出版硕士论文，山东大学，济南。

熊莹（2012），《汉代文学中的日常生活》，未出版硕士论文，华中师范大学，武汉。

杨梅（2015），《汉魏六朝七夕文学研究》，未出版硕士论文，西北师范大学，兰州。

期刊论文

李增林（1982），〈古代诗文中的“葵”字解——兼谈“葵菽”即“葵藿”〉，《宁夏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1982年第4期，页48-53。

王子今（2007），〈略论两汉童谣〉，《重庆师范大学学报》，2007年第3期，页19-24。